

李继宏:

经典文学翻译需要锲而不舍的求索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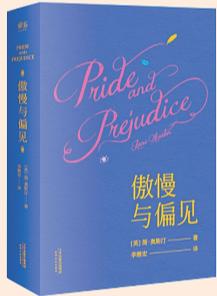
设身处地体会作者的生活和心境

在翻译学上有一个说法，“只有永恒的作品，没有永恒的译本”。一般来说，一个译本只能“活”50年，过了50年，就必须有新的译本，因为旧译本已经不适合社会的语言习惯和行文习惯了。李继宏的看法是，老一辈的翻译家因为当时生活条件所限，对西方社会了解不足，现在网络便利和生产条件好了许多，了解的可以更深入。

在最新译作《傲慢与偏见》里，李继宏写下1.6万字导读、371条注释、241本专著期刊引用，并赴英国、美国考察，搜集史料研究18、19世纪的英国历史，耗时3年才完成。如此费时费力，是因为作品是简·奥斯汀在18世纪末创作的，那时候的衣食住行、道德观念、法律制度、社会风气等和现在的英国大不相同，更不用说现在的中国。“如果对那段时期的英国历史缺乏足够的了解，在理解原文上会遇到极大的障碍，根本谈不上准确翻译。”

在翻译《月亮与六便士》时，为了呈现出作者毛姆清晰精准又不失雍容华贵的文体特征，李继宏在翻译时会仔细推敲，并使用了大量的成语。为了设身处地去体会作者的生活和揣摩他的心境，李继宏走访了毛姆在伦敦的几处故居，及他成名以后经常光顾的一些豪华酒店。

在翻译《小王子》《老人与海》《瓦尔登湖》等作品时，李继宏会把作者存世的作品和一些重要的传记看完，择要看一些研究其作品的论著，然后再去了解他所处的时代和社会，以及当时文坛的境况。为了翻译《瓦尔登湖》，他尽量把作者看过的书都翻一遍，更是花费了4000多个小时查阅资料，去弄清梭罗著作中所引用的东西方经典。



《傲慢与偏见》
作者: (英)简·奥斯汀
译者: 李继宏
出版社: 天津人民出版社

这些经典名著，你还在读吗？

这些经过大浪淘沙、洗尽铅华的经典文字穿越时空，如同经过岁月的淘洗和千琢万磨的璞玉，让我们咀嚼不透、玩味不足。



《笑面人》
作者: (法) 维克多·雨果
译者: 李玉民
出版社: 漓江出版社

本书是法国大文豪雨果流亡期间的最后一部作品。这部宏伟奇崛的长篇小说就像《巴黎圣母院》和《悲惨世界》一样，传达着雨果式的激情、诗意和人文主义精神，而它深邃、离奇的故事与写法又颇具现代主义风格，被誉为“超现实主义”的先驱。



《鹿苑长春》
作者: (美) 玛·金·罗琳斯
译者: 梅静
出版社: 云南人民出版社

《鹿苑长春》讲述在美国南北战争结束后的垦荒时代，一个同父母生活在佛罗里达州的男孩乔迪与一岁小鹿间的故事。当一个人失去了最心爱的东西，不得不独自面对现实的残酷，届时应该怎么办呢？被生活击倒时，应该怎么做呢？作者借爸爸彭尼与儿子重逢时的对话，道出了一个令人怅惘、却引人动容的道理。



《启蒙时代·自由的科学》
作者: (美) 彼得·盖伊
译者: 王皖强
出版社: 上海人民出版社

《自由的科学》是彼得·盖伊巨著《启蒙时代》的第二卷，与第一卷《现代异教精神的兴起》一起，构成了盖伊对启蒙运动的完整阐释。本书分析启蒙哲人所处的环境，使启蒙哲学变得有的放矢、大有所趋的经济和文化变迁；考察作家和艺术家的地位；阐明启蒙哲人的纲领，即他们对于进步、科学、艺术、社会和我的看法。

简·奥斯汀、维克多·雨果、莎士比亚、马克·吐温……阅读这些大师的作品，犹如与大师对话，可以参悟天地间的哲学、从中汲取养分，感受人类共同创造的文化魅力。而读者能接触到外国经典文学，离不开幕后译者的付出。

他用10天翻译《追风筝的人》，却用了3年翻译《傲慢与偏见》。近日，由果麦文化出版、李继宏翻译的《傲慢与偏见》与读者见面，这是他自己2011年启动“李继宏世界名著新译”以来的第七部译作，也是至今工作量最大的一本译著。

向往精神优于物质的生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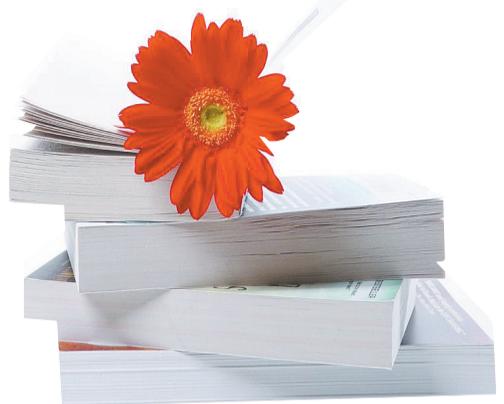
在读者眼中，大部分译者给人的感觉都比较低调谦逊，而李继宏则恰恰相反，常让人感觉高调，而这多与他的一些译作在宣发时冠以“最优秀译本”之名有关。曾因翻译《追风筝的人》《灿烂千阳》等畅销书而被人认识的他，仍用十足自信来回答：“现在市面上有那么多名著译本，如果不是认为自己所翻译和出版的是最好的，那出出来干什么？那不是浪费纸张吗？”

但他并不认可高调的评价，“我平时深居简出，大部分时间都在书房里，一年下来面对面打交道的人就十来个，连微博账号都没有，微信朋友圈也很少更新，不知道有人怎么会有这种感觉”。

中国很多老前辈的翻译家，一直只专注翻译一个外国作家的作品，而李继宏这些年翻译的著作却没什么规律。对此，他说：“我觉得，有时译者就像一个演员，要在不同的剧作中演好不同的角色。有的演员一生只喜欢塑造一种人物，而我喜欢不同的尝试，喜欢进入不同的情境，去表演不同的人物。”

之前翻译《月亮与六便士》时，李继宏最大的触动是书中所倡导那种精神优于物质、个体大于社会的立场。他认为这和自己的价值取向一致。现实中，李继宏在2007年辞职成为自由职业者，他大学毕业后待过三个单位，最后的总结是自己不适合也不愿意继续上班，依靠在家翻译和写作带来的收入，刚好也足够生活，所以便不再勉强自己。

如今从业12年后，李继宏这样总结译者生涯以来最深的体会：文学翻译，尤其是经典文学的翻译，是特别专业的事情，需要锲而不舍的求索、旁征博引的考证和持之以恒的付出才能做好。



◎ 读书札记

我和书的“孽缘”

□王秀平

这世上，真正爱读书的人，提起书，那种从心底流露出来的喜悦写在脸上。就譬如我。任何时候提起书，尤其是文学方面的书，笨嘴笨舌的我立马变得口齿伶俐，滔滔不绝。而且我一直认定我和书的缘分是天生的。

每次回忆起我的童年，母亲的脸色成了一朵花，她说：“记得你一岁生日那天，我在你面前放了一本破书，一个鸡蛋，一件花衣裳。你先去抓书，然后抓鸡蛋，最后把花衣裳也抱你怀里了！那时候我就断定，你长大了是个爱读书的吃货，还喜欢臭美！”母亲说的对极了！我自小就对美食和花衣服情有独钟，对书的兴趣也很浓厚。

我上小学那会儿，是20世纪70年代末，那时候似乎只有连环画，我对那种黑白的连环画格外感兴趣。别的孩子家长给的零花钱都拿去买吃的喝的，唯有我，舍不得花，把零花钱一分一分攒起来，等攒够了就到地摊上买连环画。母亲说，我抱着连环画认真翻看的样子可爱极了。等上四五年级，连环画已经满足不了我饥渴的心灵，我开始到处借大块头的书看，《安徒生童话集》《格林童话集》等都是小学看完的。升入初中后，住校，在学校里攒钱更容易，母亲给我的零花钱我拼命节省，省钱订杂志。我记得我订了两份杂志：《小小小说选刊》《青年科学》。不但订杂志，还借书看，《红楼梦》《水浒传》《三国演义》《西游记》都是在中学时代看完的。“中毒”最深的是初三那年，同学借给我一本琼瑶的《窗外》，从那以后，我变成了一个彻头彻尾的琼瑶迷，迷得神魂颠倒，迷得期中考试在考场上看琼瑶的小说。期中考试过后，班主任找到我，语重心长地劝说：“你语文成绩名列前茅，可数、英、物理、化学成绩一塌糊涂，你偏科太严重了！不过就你的作文水平来看，如果你一直坚持看书写作，你将来很可能会成为一个作家！不上高中和大学也不影响你成为一个作家！退学吧！”原来，在老师的心目中，一向文文静静的我是个严重的问题学生。

退学后，父母的责骂和白眼迫使我不得不出去打工。我干过保姆，干过售货员，自己也摆摊卖过小东西。可我依然喜欢看书：琼瑶的，三毛的，席慕容的，汪国真的，王朔的……再后来，我出嫁了，嫁给了一个貌似条件还不错的中学老师，这个老师是我的初中同学，大学毕业后分配到我原来的母校教书。他用买花送吃的的方式追了我两年我都没动心，最后一封文采飞扬的情书将我俘获，只因为他在情书中写道：“我知道你爱看书爱写作，我也爱看书爱写作，所以我大学选的是中文系，我愿意用一生的时间陪着你看书写作！”婚后，先生调侃道：“如果当初你不痴迷课外书，好好学习，考上了好的大学，你一定不会嫁给我！我得感谢四大名著，感谢琼瑶阿姨！”

婚后，我进了保险公司做营销。做营销最大的好处是时间自由，每年还有外出旅游的机会。十几年的营销生涯，我几乎走遍了祖国的万水千山。俗话说，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，行万里路不如阅人无数。在这个阅人无数的行业里，由于见多识广，写作题材丰富，我博客上写的散文和小说时不时会被编辑发到报纸杂志上。每次收到编辑部寄来的样刊，最开心！

假如爱读书是一种“病”，如今的我，已经病入膏肓。近几年，我的“病情”严重到每天不看几页书就跟丢了魂儿似的。

最近我在看张德芬的《遇见未知的自己》和六六的《女不强大天不容》。我希望通过读书和旅行，成就一个更好的自己。